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27)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中期報告 1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是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立的市場。尤其是，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運作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上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能閱覽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毛利人民幣470萬元，毛利率為24.2%，較2009年同期的毛利率28.5%輕微減少。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經營業績，連同2009年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7,586	39,220	19,578	75,359
銷售成本		(6,161)	(26,878)	(14,841)	(53,854)
毛利		1,425	12,342	4,737	21,505
其他收益		264	3,049	511	4,018
分銷成本		(3,759)	(3,670)	(9,420)	(10,631)
行政管理費用		(11,097)	(9,199)	(22,378)	(20,892)
財務成本		(2,061)	(2,590)	(4,584)	(4,688)
除稅前虧損		(15,228)	(68)	(31,134)	(10,688)
所得稅開支	5	—	(57)	—	(103)
本期虧損及本期全面 開支總額	6	(15,228)	(125)	(31,134)	(10,791)
每股虧損					
— 基本(以人民幣分計)	8	(2.35)	(0.02)	(4.81)	(1.67)

簡明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14,445	121,319
預付租金		817	828
商譽		4,837	4,837
無形資產		14,364	14,6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0	6,062
		136,663	147,745
流動資產			
存貨		44,633	33,446
貿易應收款項	10	101,295	135,777
預付租金		21	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4,192	45,845
應收董事款項		96	823
應收關連方款項		9,747	9,7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74	4,1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60	16,122
		215,818	245,94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84,086	85,8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154	39,430
應付股息		1,487	1,487
應付董事金額		3,137	1,836
稅項負債		1,009	1,009
銀行及其他借款		71,637	58,000
		187,510	187,583
流動資產淨值		28,308	58,3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4,971	206,105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69,600	79,600
遞延稅項	600	600
	70,200	80,200
資產淨值	94,771	125,9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64,706	64,706
儲備	30,065	61,199
總股權	94,771	125,905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法定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公積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09年1月1日	64,706	71,229	16,153	—	(3,602)	148,486
本期虧損及本期 全面開支總額	—	—	—	—	(10,791)	(10,791)
於2009年6月30日	64,706	71,229	16,153	—	(14,393)	137,695
於2010年1月1日	64,706	71,229	16,153	3,939	(30,122)	125,905
本期虧損及本期 全面開支總額	—	—	—	—	(31,134)	(31,134)
於2010年6月30日	64,706	71,229	16,153	3,939	(61,256)	94,771

簡明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71	(35,258)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2)	(13,399)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723)	(7,2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65)	(20,685)
融資活動		
償還貸款	(34,846)	(23,850)
新籌措借款	38,483	100,000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3,305)	(5,40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2	70,7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162)	14,802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122	8,662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60	23,464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財務報告的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資股份有限公司，其海外上市外資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基站天綫及相關產品。

此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未經本公司的核數師審計，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天綫及相關產品	2,831	30,693	11,827	63,075
服務收入	4,755	8,527	7,751	12,284
	7,586	39,220	19,578	75,359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將通訊產品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組合為單一經營分部。因此並無提供可呈報分部。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資料詳情如下：

	截至2010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09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國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國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210	368	19,578	72,397	2,962	75,359
分部業績	4,770	(33)	4,737	14,108	(2,600)	11,508
未分配公司開支 財務成本			(31,287) (4,584)			(17,508) (4,688)
除稅前虧損 所得稅開支			(31,134) —			(10,688) (103)
本期虧損			(31,134)			(10,791)

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方／國家分配。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地區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旗下公司於兩段期間概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2009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子公司之稅率為25%。

現時，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之若干子公司獲西安市科學技術局批准為位於西安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之高技術企業，須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

該金額即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就若干子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所作出的企業所得稅撥備。子公司之所得稅開支按中國之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6. 本期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虧損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90	2,028	4,585	4,495
減：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 折舊及攤銷	(631)	(897)	(1,291)	(1,620)
已撥充開發成本的折舊及攤銷	(116)	(116)	(406)	(406)
	1,643	1,015	2,888	2,469
開發成本攤銷	1,355	1,475	2,712	2,949
技術知識攤銷	250	250	500	500
預付租金攤銷	5	5	10	10
總折舊及攤銷	3,253	2,745	6,110	5,92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05	110	210	220
— 其他服務	—	—	—	—
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	5,399	23,491	13,382	44,042
員工成本				
— 董事及監事酬金	436	439	872	845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685	5,593	11,764	11,1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供款)	358	365	722	692
員工成本總額	6,479	6,397	13,358	12,707
減：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 員工成本	(527)	(509)	(1,055)	(1,006)
已撥充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	(525)	—	(1,080)
	5,952	5,363	12,303	10,621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	—
存貨撥備(包括銷售成本)	—	—	—	—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已計入行政管理費用)	—	—	—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已計入行政管理費用)	—	—	—	—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已計入行政管理費用)	—	—	—	—
外匯虧損淨額	—	—	—	—
經營租約最低租金	1,623	1,021	3,399	2,0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2,604	2,079	4,546	4,339
減：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1,483)	(1,386)	(2,877)	(2,894)
	1,121	693	1,669	1,445
銀行及借款的利息支出	2,071	2,590	4,606	4,688
減：資本化款項	—	—	—	—
	2,071	2,590	4,606	4,688
及經計入：				
利息收入	11	27	26	37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2009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分別人民幣15,228,000元及人民幣31,134,000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分別人民幣125,000元及人民幣10,791,000元)及本期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47,058,824股(2009年：647,058,824股)計算。

由於兩段期間均無出現任何攤薄事件，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斥資人民幣350萬元(2009年：人民幣1,340萬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5,371	151,136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4,076)	(15,359)
	101,295	135,777

一般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天至240天之信貸期。就若干客戶之應收款項而言，金額以有關各方互相決定及協定之分期付款方式支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確認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5,361	74,074
61至120天	11,438	34,225
121至180天	23,611	2,801
181至240天	21,958	1,489
241至365天	10,808	1,044
超過365天	28,119	22,144
	101,295	135,777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個別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按照其客戶之信貸記錄(如財務困難或拖欠款項)及目前市況確認。因此，已確認特定減值虧損。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26,722	35,252
61至120天	13,842	13,009
121至365天	13,970	22,024
超過365天	29,552	15,536
	84,086	85,821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本集團已訂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償付。

12. 資本承擔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在建物業之建築成本及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尚未在綜合 財務報告內作出提撥的資本開支	3,213	3,89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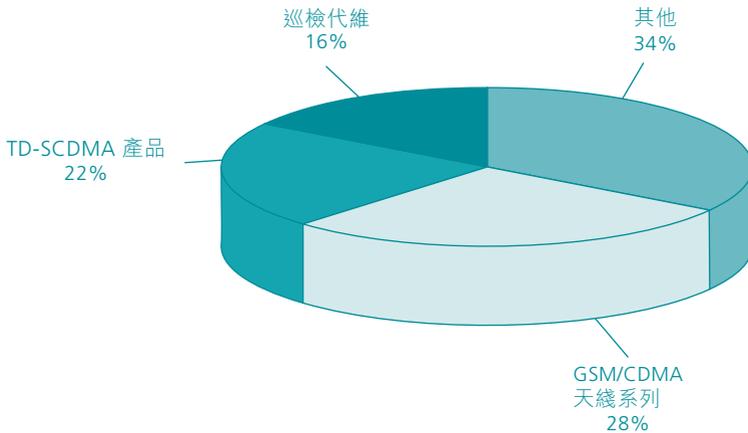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錄得未經審計營業額人民幣1,958萬元，較2009年同期的未經審計營業額下跌74.0%。過去數年，全球金融危機及信貸市場緊縮影響全球大部分國家的經濟，本集團的國際市場尚未復甦，銷售主要倚賴中國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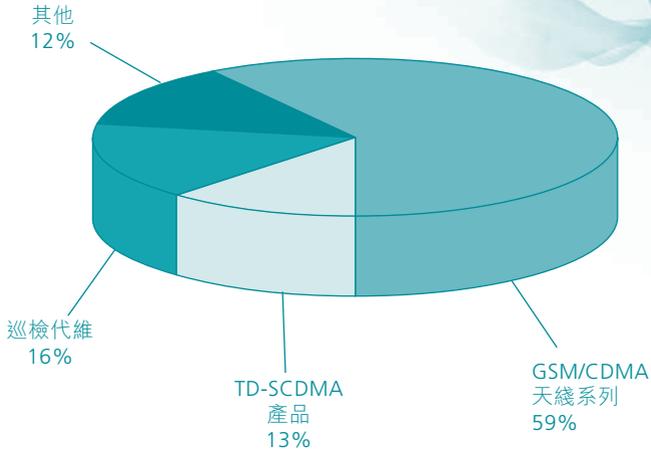
於回顧期內，中國三大電訊商將其大額採購延至2010年下半年，以優化彼等現有網絡及建設。因此，本集團專注發展新產品及提升產品質素，為迎接即將來臨的產品測試及投標項目作好準備。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的銷售額分類圖連同2009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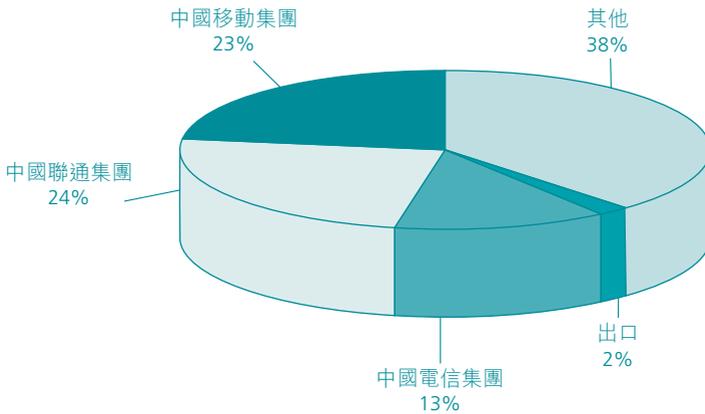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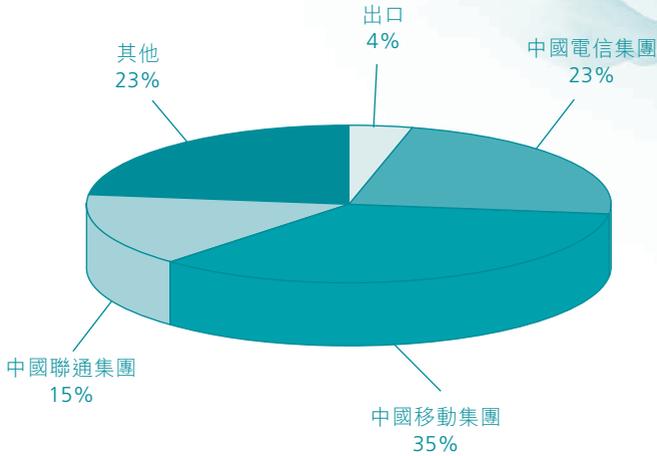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的營業額分類圖連同2009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圖例：

中國電信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電信集團」)

中國聯通集團：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聯通集團」)

中國移動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移動集團」)

毛利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毛利達人民幣470萬元，毛利率為24.2%，與2009年同期的毛利率28.5%相比下降4.3%。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顯著下跌，而折舊及薪酬等固定銷售成本於若干程度上令毛利率下降。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較2009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50萬元至人民幣50萬元。有關收入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政府資助減少所致。

經營成本及費用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銷成本為人民幣940萬元，較2009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20萬元或11.4%。儘管於有關期間錄得較少代理費用及並無任何花紅，本期間之分銷成本跌幅百分比仍小於銷售收益的跌幅百分比，乃由於較高之運輸成本及成立新銷售辦事處所產生額外經營成本所致。

行政管理費用較2009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0萬元或7.1%至人民幣2,240萬元。行政管理費用增加主要是於回顧期間產生較高的營業租約租金所致。

於回顧期內，財務成本為人民幣460萬元，較2009年同期微跌2.2%，這是由於2010年六個月期間的平均銀行借款額較2009年同期略低。

期內虧損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虧損人民幣3,110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未經審計虧損人民幣1,080萬元。導致該不利經營虧損之主要原因為營業額大幅減少，惟經營成本及費用則相對固定。

展望

三間主要電訊營運商已開始進行大量採購，本集團產品的產品調試結果令人滿意。就產品的良好聲譽及穩健的業務關係而言，本集團有信心於未來數個月成為合資格供應商及改善銷售。

新高端產品包括2G及3G網絡的雙頻天綫、新系列多天綫TD-SCDMA、新版本3G產品及高效節能的有源一體化天綫已可推出銷售，並於試驗階段廣受潛在客戶好評。本集團相信，該等新產品將於本年度下半年為本集團提供另一項收入來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以銀行融資所得現金籌措資金。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60萬元增至2010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120萬元，當中包括長期借款人民幣6,960萬元及短期借款人民幣7,160萬元。此等銀行借款主要用作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用。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附有固定息率，年息由5.34厘至15厘不等。由於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結算，故所承受外匯風險極低。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上升至148.9%（於2009年12月31日：109.3%），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人民幣14,120萬元除以股東資金總額人民幣9,480萬元計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人民幣1,610萬元減至人民幣1,200萬元。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乃以人民幣存放於銀行作短期存款，該等銀行存款均與本集團於有關貨幣所屬地區經營的業務有關。

集團資產的質押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了為數約人民幣390萬元的銀行存款、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260萬元的建築物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0萬元的持作自用土地租金，以取得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毋須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財務工具。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有922名全職僱員。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340萬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70萬元)，包括董事及監事委員會成員(「監事」)的酬金及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並已資本化的員工成本。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一般每年加薪或按服務年期及表現於適當時作出特別調整。除薪金之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計劃等僱員福利。董事亦會視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酌情向本集團僱員發放花紅。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董事及其僱員。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結算日，除於子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在建物業的建築成本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未於財務報告內撥備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320萬元(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390萬元)。除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0年6月30日，董事、監事(猶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適用於董事的規定已應用於監事)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包括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肖良勇教授	個人	行動一致人士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2%
肖兵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2%
左宏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75,064,706 (附註2)	15.47%	11.60%

附註1：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天安投資有限公司(「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之權益。肖良勇教授乃肖兵先生的父親，並為與肖兵先生行動一致的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良勇教授及肖兵先生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附註2：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市匯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匯泰」)持有，該公司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收購H股的權利

於2010年6月30日，就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包括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H股(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或收購H股的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0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A)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天安投資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2%
姚文俐女士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2%
西安開元控股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20.61%	15.45%
深圳匯泰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064,706 (附註2)	15.47%	11.60%
張英華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75,064,706 (附註2)	15.47%	11.60%
西安國際信託 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151,471 (附註3)	14.46%	10.84%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西安市財政局	公司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6%	10.84%
上海証大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6%	10.84%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文俐女士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匯泰持有，該公司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國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西安國投」)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持有西安國投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西安市財政局與上海証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西安國投持有的同一批70,151,47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披露彼等權益的其他人士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北京京泰投資 管理中心	公司	實益擁有人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6%
京泰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6%

本公司H股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H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Taicom Capital Ltd.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3,004,000 (附註2)	8.04%	2.01%
Carlson Fund Equity Asian Small Cap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0,520,000 (附註2)	6.50%	1.63%
宋穎女士	個人	實益擁有人	8,800,000 (附註2)	5.44%	1.36%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北京京泰投資管理中心(「京泰中心」)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京泰中心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京泰中心持有的同一批54,077,94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本公司股東的詳情乃根據聯交所網站發布的資訊載列。本公司未接獲有關股東的任何通知及企業主要股東通知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0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在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董事、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現時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於2003年4月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於2010年6月30日，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雷華鋒先生及龔書喜教授，以及非執行董事李文琦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的編製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按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規定買賣標準相同的條款，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並無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定的買賣標準及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肖良勇教授

中國，西安，2010年8月13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良勇教授、肖兵先生及左宏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茂生先生、孫文國先生、李文琦先生、叢春水先生及解益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書喜教授、雷華鋒先生及強文郁先生組成。